



福建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

近年来，我国海洋经济保持较快增速，规模达到9.9万亿元。2012年，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海洋强国”。自此，我国海洋发展迎来全新时代。而作为我国重要沿海省份，福建海洋资源得天独厚，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规模达到1.2万亿元，保持全国前列，特别是海洋渔业优势明显。

作者：张威

电话：010-88053660

邮箱：zhangweil@xinhua.org

编辑：杜少军

审核：梁颖

官方网站：www.cnfic.com

客服热线：400-6123115



目录

| | |
|----------------------------------|---|
| 一、福建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规模达到 1.2 万亿元..... | 3 |
| 二、持续锚定海洋强省战略，“海上福建”建设步伐加快..... | 5 |

图表目录

| | |
|-------------------------|---|
| 图表 1：全国海洋经济规模增长情况..... | 3 |
| 图表 2：福建省海洋经济规模增长情况..... | 4 |

福建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

近年来，我国海洋经济保持较快增速，规模达到9.9万亿元。2012年，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提出“建设海洋强国”。自此，我国海洋发展迎来全新时代。而作为我国重要沿海省份，福建海洋资源得天独厚，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规模达到1.2万亿元，保持全国前列，特别是海洋渔业优势明显。

一、福建海洋经济持续发展壮大，规模达到 1.2 万亿元

近年来，我国海洋经济保持较好发展态势，增长速度超过国民经济增速。2023年，我国海洋生产总值99097亿元，比上年增长6.0%，增速比国内生产总值高0.8个百分点；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7.9%，比上年增加0.1个百分点。从三次产业看，海洋第一产业增加值4622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35506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58968亿元，分别占海洋生产总值的4.7%、35.8%和59.5%。从内部结构看，海洋产业增加值为40711亿元，同比增长7.9%，其中，海洋渔业增加值4618亿元；海洋科研教育6345亿元，同比增长2.1%；海洋公共管理服务16606亿元，同比增长3.3%；海洋上游相关产业14101亿元，同比增长6.1%；海洋下游相关产业21334亿元，同比增长5.8%。其中，海洋制造业增速高于全国，增加值达到29861亿元，比上年增长7.0%，特别是海洋工程装备制造业发展良好，国际市场份额继续保持全球领先。

图表 1：全国海洋经济规模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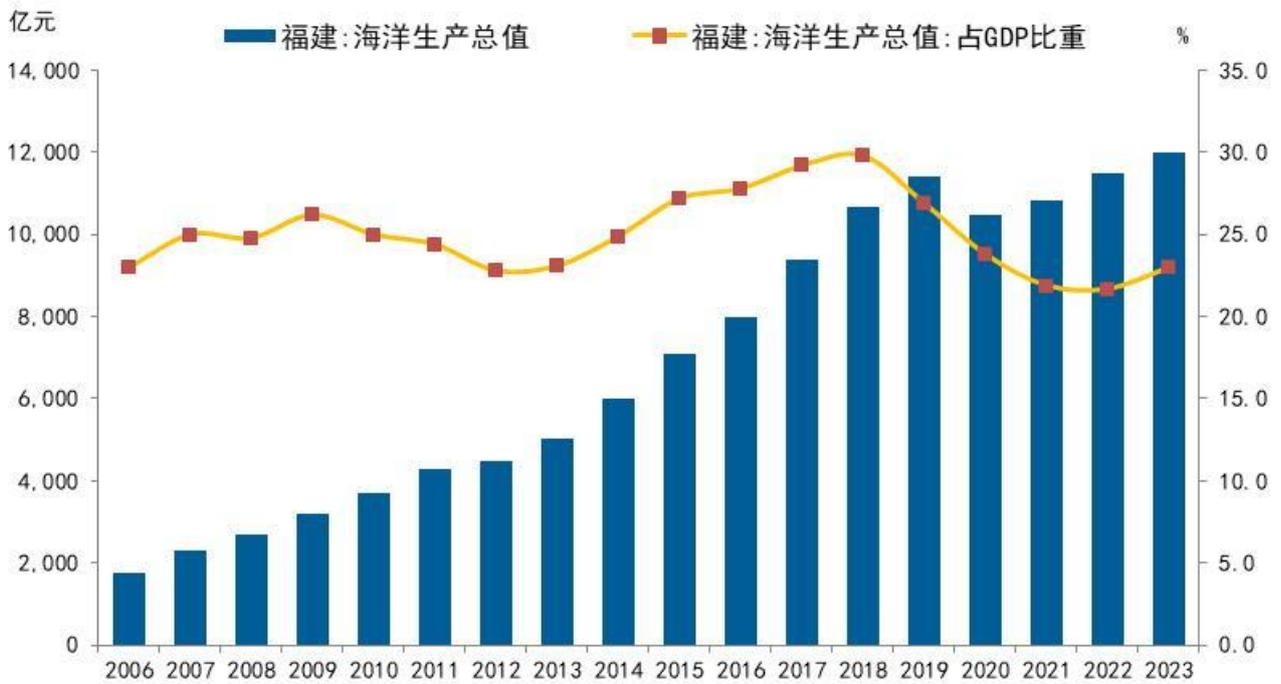
来源：新华财经

福建海洋资源得天独厚，海域面积13.6万平方公里、为陆域面积的1.1倍，大陆海岸线长度3752公里、居全国第二位，可建万吨级以上泊位的深水岸线长210.9公里、居全国首位，全省有海岛2214个、居全国第二位，具有发展海洋经济的独特优势。

作为我国重要沿海省份，福建海洋经济规模持续保持全国前列。据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统计，福建省海洋生产总值2023年达到1.2万亿元，约占全国海洋经济总量的12%，占福建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22%。此外，2023年福建省水产总产量890万吨，占全国总量1/8，居全国第三；水产品人均占有量212.7公斤，居全国第一；海水养殖产量、海水养殖种业规模居全国首位，水产品出口额继续保持全国第一。

数据显示，“十三五”期间，福建省海洋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4.23%。多年来，福建省海洋生产总值连续保持全国第三位，占全省地区生产总值比重长期在20%以上。根据规划，“十四五”期间，福建将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推进海洋开放合作，力争海洋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8%以上，超过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幅1个百分点以上。

图表 2：福建省海洋经济规模增长情况



来源：新华财经

从三次产业来看，根据最新数据（2021年），福建省海洋生产总值中，第三产业比重最高，为57.40%，第二产业比重为35.30%，第一产业比重为7.30%。具体来看，福建省海洋渔业等主导产业

优势明显，渔业经济指标居全国前列。根据《2023中国渔业统计年鉴》数据，2022年福建省渔业产值为1740.75亿元，排名全国第三，仅低于广东、江苏；福建省海水养殖产值1069.61亿元，全国排名第二，仅次于山东。福建省水产品人均占有量、水产品出口额、远洋捕捞产量等多项指标居全国第一。大黄鱼、鲍鱼等特色优势品种养殖产量居全国首位，十大特色养殖品种全产业链产值突破千亿元。

二、持续锚定海洋强省战略，“海上福建”建设步伐加快

早在上世纪90年代，福建省就不断加快发展海洋经济，提出建立具有福建特色的海洋产业体系，加大开发利用海洋、发展海洋经济的力度，同时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作出了建设海洋强国的重大部署，福建海洋经济发展步伐进一步加快。

2016年，福建省正式下发《福建省“十三五”海洋经济发展专项规划》，立足福建海洋经济发展的比较优势，落实国家海洋经济的区域战略部署，全面推进福建海峡蓝色经济试验区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建设。2018年，福建海洋生产总值突破万亿元，提前两年实现规划目标。当年，福建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快建设海洋强省的意见》，提出到2025年建成海洋强省。

2021年，福建省出台《加快建设“海上福建”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福建省“十四五”海洋强省建设专项规划》。后者提出，到2025年，在“海上福建”建设和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更大进步，基本建成海洋强省。海洋强省战略空间布局持续优化，现代海洋产业体系基本建立，海洋经济综合实力居全国前列。“十四五”期间，全省海洋生产总值年均增长率8%以上，超过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幅1个百分点以上。到2035年，在“海上福建”建设和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上跃上更大台阶，海洋经济综合实力、海洋基础设施、海洋科技创新、海洋生态环境稳居全国前列，海洋开放合作水平迈上新高度，海洋管理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海洋产业基地和我国科技兴海重要示范区。

为实现上述目标，《福建省“十四五”海洋强省建设专项规划》提出持续优化海洋强省战略空间布局、高质量构建现代海洋产业体系、高能级激发海洋科技创新动力、高标准推进涉海基础设施建设、高站位打造海洋生态文明标杆、高水平拓展海洋开放合作空间、高效能完善海洋综合治理体系等七方面重点任务。

2023年11月23日，福建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福建省海洋经济促进条例》，于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条例》分为十章，共计六十一条，分别是总则、产业发展、科技创新、生态保护、文化兴海、开放合作、闽台融合、服务保障、监督管理和附则。《条例》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海洋强国建设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重要举措，也是促进福建省海洋经济全方位高质

量发展的重要举措。《条例》为福建省海洋经济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以法治力量推动落实海洋强国战略，将为福建省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强劲的动力，更好助力打造高水平的“海上福建”。

重要声明

新华财经研报由新华社中国经济信息社发布。报告依据国际和行业通行准则由新华社经济分析师采集撰写或编发，仅反映作者的观点、见解及分析方法，尽可能保证信息的可靠、准确和完整，不对外公开发布，仅供接收客户参考。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转载和引用。